

---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报告披露信息**

**二〇一九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公司股东情况.....	4
第三节 公司历史沿革.....	4
第四节 公司组织机构图.....	7
第五节 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11
第七节 公司资产、负债及流动性情况.....	11
第八节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12
第九节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说明.....	13
第十节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4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15
第十二节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6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19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简称：中国民族证券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Minzu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CMSC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姜志军

公司总经理：姜志军

### 三、公司注册资本：4,486,553,072.22元

公司净资产：7,006,895,717.98元

### 四、公司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1	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4 月
2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 财务顾问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4 月
3	证券自营业务资格 <sup>1</sup>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4 月
4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11 月 29 日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12 月 2 日
6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12 月 7 日
7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成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02 年 9 月 11 日
8	交易所债券市场成员	财政部	2003 年
9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3 年 1 月 2 日
10	经营股票承销业务资格许可证-主承销商	中国证监会	2003 年 1 月 22 日
11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3 年 2 月 8 日
12	企业债券主承销商资格	-	2006 年
13	IPO 询价对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8 年 9 月 5 日
14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12 月 16 日
15	LOF 基金申购、赎回代理销售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 年 3 月 26 日
16	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9 年 3 月 30 日

<sup>1</sup> 2015 年 7 月 22 日，北京证监局出具《关于对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暂停核准业务申请以及谴责措施的决定》（[2015]48 号），公司暂停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证券自营除外）。

序号	业务资格名称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17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1年9月26日
18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股指期货交易编码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年10月28日
19	深圳ETF申赎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1年12月20日
20	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2年1月16日
21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2年5月28日
22	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2年7月24日
23	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年8月22日
24	转融通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8日
25	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业务试点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年11月19日
26	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年1月12日
27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2013年4月16日
28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5月21日
2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5月27日
3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年7月15日
3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年7月26日
32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3年9月6日
33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16日
34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3年9月16日
35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4年1月6日
36	股票收益互换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年8月22日
37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年10月13日
38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年1月16日
39	股票期权自营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年1月26日
4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资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4日
41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2018年12月12日

## 五、公司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40层-43层(邮编：100101)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43层(邮编：10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e5618.com>

## 六、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彭子瑄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43层（邮编：100101）

电话：010-59355686 传真：010-56437031

电子信箱：[pengzx@chinans.com.cn](mailto:pengzx@chinans.com.cn)

## 第二节 公司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公司共 1 家股东，出资金额为 4,486,553,072.22 元：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报告期内股权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出资金额及百分比（元/%）		所持股权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4,486,553,072.22	100	无

二、报告期末，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股东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施华	何亚刚	证券经纪（除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之外）；证券投资咨询；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823210.14

## 第三节 公司历史沿革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132号）批准，由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证券营业部和证券类资产出资，其他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

2002年4月12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同意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92号）批准开业，公司由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sup>2</sup>五家股东组成，注册资本 104,845.64 万元人民币。

依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于 2002 年 4 月 29 日批准公司注册登记。

2002 年 12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370 号批复，核准乐山市财政局以乐山市信托投资公司经评估的证券类净资产入股公司，出资金额为 4,566.42 万元，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4,845.64 万元增至 109,412.06 万元。2005 年 5 月 17 日，乐山市人民政府批复乐山市国资委(乐府函[2005]37 号)，同意将乐山市财政局持有的公司 4,566.42 万股国有股权划转给乐山市国资委，由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并经营。

2006 年 11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6]293 号文批复，公司注册资本由 109,412.06 万元增至 139,412.06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新增 30,000 万股，增资后，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18.28% 增加至 35.86%。

2007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37 号文批复，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受让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 35,395.64 万元股权；石家庄市商业银行受让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 9,500 万元股权，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2 年内将该股权予以处分。

为落实证监机构字[2007]37 号文相关要求，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公司的 9,500 万元股权，并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与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sup>3</sup>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0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811 号文批复，核准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 9,500 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6.81%）无异议。

按照中国证监会“参一控一”监管要求，公司股东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公司的 85,395.64 万元股权。截至挂牌期满，公司股东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行使优先购买权。双方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1 年 6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

<sup>2</sup> 已更名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sup>3</sup> 已更名为“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2011]869 号文批复，对北京政泉置业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 853,956,438.09 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61.25%）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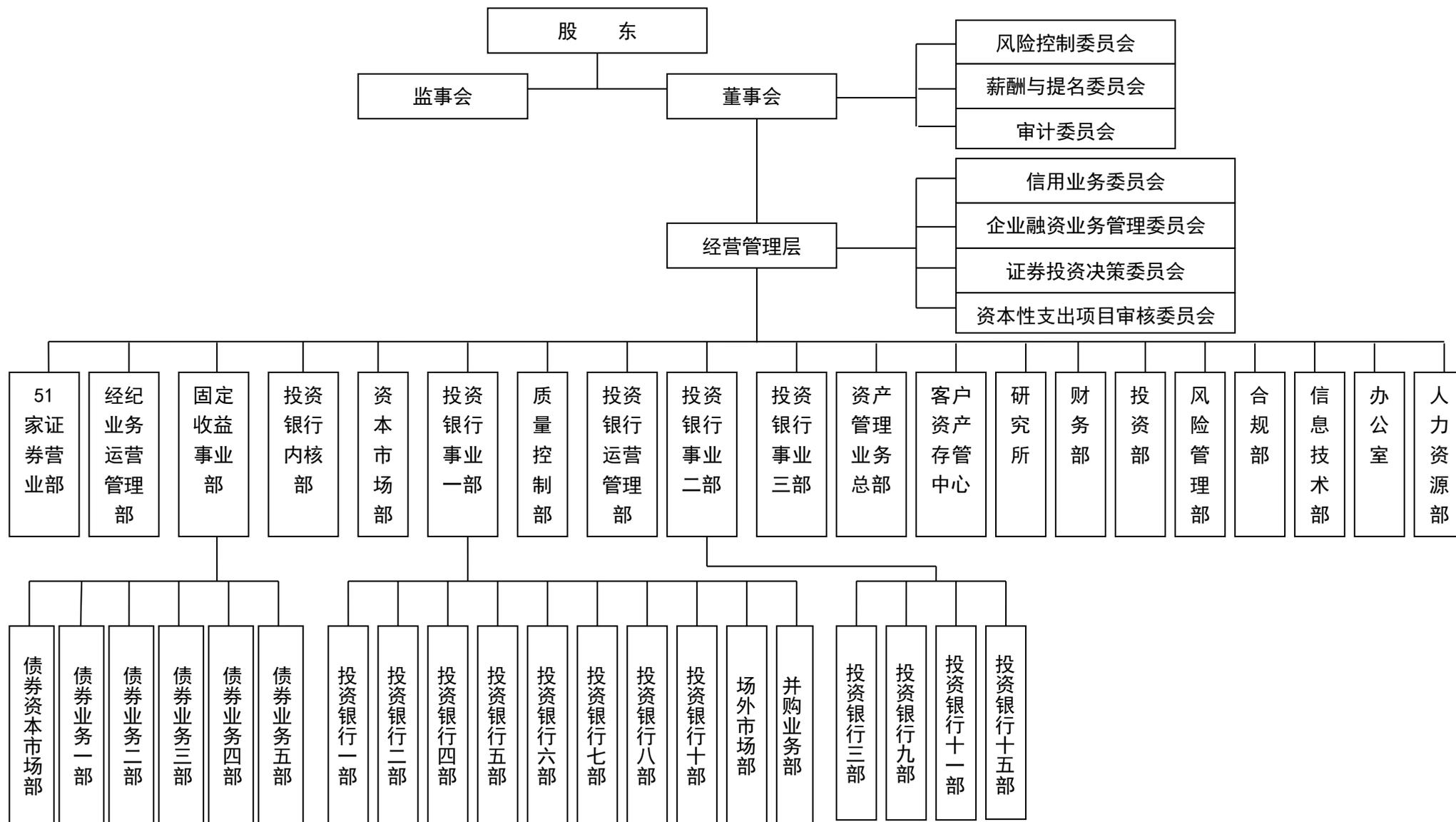
2009 年 9 月 28 日，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乐山市国资委关于妥善处置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问题的有关决定，公司股东乐山市国资公司与乐山商行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书》。经乐山仲裁委员会裁决（乐仲案字（2010）第 38 号），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11）乐执字第 26-1 号）。公司股东会根据法院执行裁定书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作出决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将股东由“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修改为“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加快公司发展，解决净资本规模偏小问题，公司股东会分别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和 9 月 6 日审议通过总计 80 亿元的增资扩股方案。2013 年 5 月 13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分批实施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并向北京证监局报送了第一批增资扩股申请。2013 年 5 月 17 日，北京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京证监许可[2013]97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394,120,639.79 元变更为 4,486,553,072.22 元。2013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sup>4</sup>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全面启动，全体股东从全力支持公司发展角度出发，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批增资扩股的议案。

2014 年 7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95 号），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1,799,561,764 股股份、向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 105,955,845 股股份、向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99,558,667 股股份、向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80,787,462 股股份、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46,237,65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受让公司 4,486,553,072.22 元股权（占出资总额 100%）的方式设立子公司。

<sup>4</sup> 本报告中“方正证券”、“母公司”均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节 公司组织机构图



## 第五节 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设有证券营业部51家。

序号	所属地区	数量	营业部名称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营业部地址
1	北京	5	北京佟麟阁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9	24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95 号 1 号楼尚信大厦 6 层、7 层
2			北京望京 证券营业部	1995.8.8	21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 9 号商业楼三层 325-1、325-2、326-1、326-2
3			北京彩和坊路 证券营业部	2004.6.25	19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8 号 1 层 101、102 室
4			北京丰台西局欣园 证券营业部	2004.1.18	23	北京市丰台区西局欣园南区 3 号楼
5			北京安慧东里 证券营业部	2004.5.18	22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东里 36 号 4 号楼
6	上海	3	上海延平路 证券营业部	1997.5.8	28	上海市静安区延平路 121 号 18 层 A、D、E、F1 室
7			上海南丹东路 证券营业部	2004.9.13	28	上海市南丹东路 300 弄 9 号 904-910 室
8			上海浦明路 证券营业部	2004.4.16	2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98 号 7 楼 B 单元
9	广东	3	深圳深南大道 证券营业部	1995.3.16	18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4A
10			广州环市东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13	15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4 号市政中环大厦 10 层 01、02、08、09 房
11			江门港口路 证券营业部	2004.6.29	17	江门市蓬江区港口一路 22 号之一 1001 室、1002 室
12	浙江	2	杭州朝晖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1	21	杭州市下城区朝晖路 97 号第二层
13			宁波中山西路 证券营业部	2005.1.25	25	宁波市海曙区中山西路 338 号科技创业大厦
14	湖南	3	长沙车站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9	30	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 179 号
15			常德洞庭大道 证券营业部	2010.12.8	15	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办事处贾家湖社区洞庭大道东润大厦 1 栋 101 号
16			吉首人民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2.6.3	33	吉首市人民北路 93 号

17	河北	2	石家庄谈固西街 证券营业部	2003.4.3	37	石家庄市谈固西街 22 号
18			石家庄水源街 证券营业部	2002.8.16	24	石家庄市水源街 156 号
19	山东	1	济南泺源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5.3.2	18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102 号祥恒广场 6 层 04 室、泺源大街 106 号香格里拉大酒店商场 L112-1 号单元
20	江苏	2	南京浦江路 证券营业部	2002.7.3	16	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 26 号
21			苏州玉山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21	17	苏州高新区玉山路 99 号 2 幢 409 室(钻石广场)
22	福建	1	漳州新华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5.3.1	49	漳州市芗城区新华北路 54 号 A1 幢二层 3-8 号
23	云南	2	昆明西昌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30	12	昆明市西昌路 26 号汇都首誉办公楼第 19 楼
24			楚雄鹿城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13.11.27	10	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鹿城镇鹿城北路 52 号森宝大厦二楼
25	陕西	1	西安沣惠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1.16	19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6 号泰华金贸国际 4 号楼 2703、2704
26	四川	5	成都沙湾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26	19	成都市金牛区沙湾路 268 号金贸大厦裙楼三楼
27			乐山大桥西街 证券营业部	2003.1.22	34	乐山市市中区大桥西街 4 号
28			乐山龙游路 证券营业部	2003.1.22	25	乐山市市中区龙游路北段 400 号 2 楼 1 号
29			乐山小十字 证券营业部	2003.6.11	24	乐山市中区玉堂街江城大厦
30			峨眉金顶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9.3	27	峨眉山市绥山镇金顶南路 1 号
31	天津	1	天津金纬路 证券营业部	2002.6.4	26	天津市河北区金纬路 298 号
32	黑龙江	2	哈尔滨赣水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4	34	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28 号二、三层
33			哈尔滨阿城牌路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3.3.17	7	哈尔滨市阿城区牌路大街 59 号(阿城宾馆三层)
34	内蒙古	1	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东街 证券营业部	2003.1.14	19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甲 106 号 1 数 101、102 号商铺

35	吉林	7	长春西安大路 证券营业部	2001.11.27	31	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888 号融大天 玺 16 层 1618 室
36			榆树繁荣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1.7.3	11	榆树市繁荣大街盛安商务港 2 栋 7 号底 商
37			通化新华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2.5.27	31	通化市新华大街 66 号
38			辉南工农街 证券营业部	2001.5.20	9	辉南县朝阳镇工农街二委二组(新古楼 二楼)
39			集安建设街 证券营业部	2001.7.25	9	通化市集安市建设街 599 号
40			通化建设大街 证券营业部	2002.5.27	22	通化市东昌区建设大街 40 号
41			延吉爱丹路 证券营业部	2002.5.20	40	延吉市爱丹路 359 号恒达健康广场 2 楼
42	辽宁	9	鞍山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2	36	鞍山市铁西区三道街人民路 23 号
43			鞍山胜利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3	25	鞍山市立山区胜利北路 14 号
44			鞍山胜利南路 证券营业部	2004.2.3	32	鞍山市铁东区胜利南路八甲-2 号
45			鞍山二道街 证券营业部	2004.2.3	29	鞍山市铁东区二道街 78 号
46			鞍山湖南街 证券营业部	2004.2.3	21	鞍山市铁东区湖南街 24 号
47			海城北顺城路 证券营业部	2013.11.26	13	鞍山市海城市海州管理区北顺城路 12 号
48			大连同泰街 证券营业部	2002.5.29	22	大连市沙河口区同泰街 115 号 5-1 大连 新媒体广告产业园 2 号楼一层部分及 4 号楼三层部分
49			沈阳大南街 证券营业部	1996.3.6	20	沈阳市沈河区大南街 480 号、482 号
50			沈阳长白北路 证券营业部	2003.12.31	22	沈阳市和平区长白北路 255 号 1 层 3 号 房间
51	新疆	1	乌鲁木齐黄河路 证券营业部	2002.12.4	20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黄河路 17 号
	<b>合计</b>	<b>51</b>			<b>1174</b>	

## 第六节 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519 名，构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比例 (%)
专业结构	经纪业务人员	1135	74.72
	投资银行人员	236	15.54
	资产管理人员	1	0.07
	证券投资人员	1	0.07
	研发人员	4	0.26
	清算人员	5	0.33
	财务人员	11	0.72
	合规/风控/稽核/质控/内核人员	68	4.48
	信息技术人员	3	0.20
	行政管理人員	55	3.62
受教育程度	博士	9	0.59
	硕士	283	18.63
	本科	970	63.86
	大专及以下	257	16.92
人数合计		<b>1519</b>	

## 第七节 公司资产、负债及流动性情况

### 一、公司资产质量分析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4.17 亿元，较上年末的 165.04 亿元减少了 18.71%，主要原因在于经纪业务整体市场下滑导致的客户资金减少以及两融业务规模的缩减。扣除客户资金后的资产总额为 78.91 亿元，较上年末的 94.54 亿元减少了 16.53%。

本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余额中，货币资金余额为 58.34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43.48%，其中客户资金为 40.15 亿元；结算备付金余额为 16.5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2.32%，其中客户结算备付金为 15.10 亿元；融出资金余额为 37.6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28.06%；证券和金融资产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0.70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52%；应收款项 1.9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48%；应收利息 0.82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61%；存出保证金 0.3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0.25%；长期资产（投

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 合计余额为 1.52 亿元, 占资产总额的 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1.71 亿元, 占资产总额的 1.27%; 其他资产合计余额为 14.59 亿元, 占资产总额的 10.88%。

## 二、公司负债状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负债总额为 57.22 亿元, 较上年末的 81.34 亿元下降了 29.65%。扣除客户负债后的负债总额为 2.49 亿元,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5%, 较上年末下降了 8.67 个百分点。

本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余额中,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为 54.73 亿元, 占负债总额的 95.65%;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1.66 亿元, 占负债总额的 2.90%; 应缴税费余额为 0.49 亿元, 占负债总额的 0.85%; 其他负债为 0.34 亿元, 占负债总额的 0.60%。

## 三、公司流动性分析

报告期内, 流动性管理一直是公司的重要工作, 至今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由于相关因素的影响, 公司的对外融资能力逐渐减弱, 流动性补充主要依赖于向母公司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流动性覆盖率 (LCR) 为 452.63%, 净稳定资金率 (NSFR) 为 193.03%, 满足《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

# 第八节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 一、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 公司经纪业务整体运行平稳, 在保持传统业务优势基础上积极打造行业领先的金融科技, 经纪业务服务体系、产品体系持续完善, 开户引流、产品销售、机构客户及高净值客户培育开发等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新增客户 12.6 万户。报告期末, 托管客户总资产 633.90 亿元, 客户总数 162 万户; 期末两融余额 37.79 亿元, 市场份额 0.50%, 两融年日均余额 47.83 亿元, 年日均市场份额 0.52%。经纪业务 (含信用业务) 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36 亿元, 利润总额 3.16 亿元。

## 二、投资银行业务

根据《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 公司投行业务在质控、内核形成了分工合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有效监督的业务内控体系, 大

力提升了公司风险管控能力。

股权业务优化组织架构，加强团队和人才储备，截至报告期末保代人数已达 40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20 人。加强项目储备的同时，大力推进拟申报项目。

债券业务的开展取得多方面突破，项目品种更加丰富，AA+、AAA 优质项目比例大幅提升，业务覆盖区域持续扩展全国近 20 个省市自治区。债券承销规模排名第 18 名，比上年同期提升 17 名，其中企业债排名第 14 名，公司债排名第 20 名（数据来源：wind）。2018 年公司已开展两单民企纾困债业务，并发行了上交所首单民企纾困债券，发行规模 8 亿元。

报告期内，完成财务顾问、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以及新三板等项目 69 个，实现营业收入 1.7 亿元。

### 三、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基本完成与母公司业务整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定向通道类产品 4 只，规模 19.15 亿元，专项计划产品 3 只，规模 7.49 亿元。

### 四、证券自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未开展新增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仅持有三支交易受限债券：12 圣达债持有 80 万张、14 山水 MTN001 持有 33.5 万张、九州转债持有 7000 张。

## 第九节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经 2019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 15062 号）。因调查工作需要，根据证券、基金、期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就 20.5 亿元款项事项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回 20.5 亿元款项本金 308,500,000.00 元，利息 102,537,181.24 元。

该案件已由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开开庭审理，

同年 10 月 12 日一审宣判，根据一审公开宣判结果，法院审理认为公司已收回的 4.1103718124 亿元均为对 20.5 亿元本金的收回，未收回款项为 16.3896281876 亿元。根据该判决，对被挪用未归还的 16.3896281876 亿元将继续追缴，并返还公司。2018 年 12 月 26 日上午，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二审公开宣判，裁定维持原判。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通过各种途径催收剩余款项。

## 第十节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 一、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和母公司开展依法合规整合的同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了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建设，形成了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已基本覆盖了各项业务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制度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亦未发生重大内部控制失效情况；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以及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一般性内控问题，均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整改。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了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三、会计师事务所提请关注的事项

（一）上年度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的内控缺陷在本年度的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全面的整改方案，进一步细化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使公司各项业务的处理标准及流程与母公司趋于统一。

(二) 本次审核发现的内控缺陷和改进建议

1、随着公司与母公司业务整合的不断深化，会计师事务所建议公司统一各项业务的处理标准及流程，降低合规风险。同时在整合期内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做好信息隔离工作，防范内幕交易和利益冲突发生。

2、进一步强化反洗钱工作，持续完善客户身份初始识别和重新识别，提高可疑交易分析识别工作质量。

##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

(一)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由股东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津贴分别按照 2016 年 7 月 13 日股东作出的《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股东决定》和 2018 年 12 月 20 日股东作出的《关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津贴的股东决定》标准执行；公司监事津贴标准未调整，按照 2015 年 11 月 16 日股东作出的相关决定执行。

(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根据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次会议（股东决定 20180115）审议通过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及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奖金分配结果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司高管薪酬与岗位、绩效挂钩，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 二、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1,073.23 万元，分布情况如下：

(一) 董事津贴总额为 47.04 万元，其中独立董事津贴总额为 36.12 万元；

(二) 监事薪酬总额为 261.33 万元，其中监事津贴总额为 5.81 万元；

(三) 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经理层人员等）薪酬总额为 764.86 万元（含 2017 年度奖金）。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奖金 40% 部分将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并遵循等分原则 3 年内支付完毕，不存在非现金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政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及期权。

## 第十二节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公司发展，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与保护客户和员工权益、从事社会公益事业相结合，并在此过程中追求公司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和谐统一。

### 一、对股东的责任

股东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石。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形成了股东、董事会、监事会与经营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证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股东共作出 27 项股东决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董事会换届、监事会换届、净资产减资、自有物业出售、向股东借款及借款余额上限以及 2017 年度财务决算、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说明等议案；董事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均按照监管要求规范运作，确保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审慎性、科学性、合理性；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财务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力推动了法人治理结构中监督环节的建设；经营层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逐渐形成科学、合理、高效的决策机制和工作机制，为公司业务拓展，业务结构调整以及经济效益提升注入充沛活力。

### 二、对客户责任

报告期内，在防范业务风险和投资者保护方面，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经纪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制定了涵盖经纪业务运作各环节的制度流程，确保业务规范运作，并通过集中交易系统、监控系统对营业部的日常经营情况进行及时有效的监控和风险防范，以保障客户利益。

2018 年市场风险是我们面临的重大风险，投资者普遍亏损，债券违约，个股闪崩频现，尤其是开通信用业务的投资者更是面临着爆仓强平的风险。面对极端行情，对投资者的教育保护重要性更加凸显。切实履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义务，了解客户，做好风险揭示，为客户匹配合适的产品与服务已成为我们业务拓展的基础共识。同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依托公司的研究实力，适时为客户提供投资建议，提示市场风险。2018 年行业在反洗钱方面也提出了新的要求，对非自然人客户的身份识别也提出了更细致的规定，新规要求义务机构履行勤勉尽责、风

险为本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对存量非自然人客户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对资料不完善的客户进行了整改，对不符合反洗钱要求或不配合工作的客户账户进行了限制或终止业务关系。今年监管机构对证券市场的犯罪活动也加大了查处力度，在此背景下，沪深交易所也加强了对日常交易的实时监控，提高异常交易识别标准，盘中监控警示也更加频繁，公司积极配合交易所监察活动，一方面对交易所发函关注的账户，积极联络调查以及清理；另一方面也从自身加强技术监控，主动防范异常交易，维护证券市场稳定，保护更广大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途径多手段开展了系列投资者教育、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活动。首先，依托互联网做好线上投教服务，在小方 APP 上建立“小方学堂”投教平台，推出基本面分析、技术面分析、投资业务、投资话题、合规法律、风险教育、玩转小方、投教基地等八大板块，25 个主题累计 200 多篇的投教内容，点击量突破 50 万次，涉及面广，影响范围大。其次，编制与投放 50 余种投教产品，线上线下联动宣传，产品包括条漫、视频、音频、海报、折页、单页、易拉宝、手册等，内容涉及打击非法证券活动、防范非法集资活动、理性投资、反洗钱、适当性管理、期货期权入市指南、证券期货多元纠纷调解等。第三，配合各级监管机构开展投教专题活动，包括“3.15 理性投资 从我做起投资者权益保护活动”、“防范非法集资活动”、“‘明规则、识风险、理性投资戊戌年’——投资者纠纷处理实战演练专项活动”、“‘股东来了’投资知识竞赛活动”、“证券期货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宣传活动”、“打击证券期货非法投资咨询专项行动”、“打非宣传月活动”，开展各类投教活动 700 余场，覆盖人数达 2 万余人，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讲座、报告会、户外活动、知识竞赛等。通过丰富的投教活动、投教产品，公司切实履行了对投资者的教育和保护职责。

### 三、对员工的责任

优秀员工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宝贵资源。公司长期致力于人才队伍建设，通过标准化的招聘流程，将符合公司发展、符合公司人才梯队建设的各类人才引入公司；通过多层次的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联系市场，适时举办宏观经济、IPO 承销保荐、并购重组、债券发行承销、可转债、ABS 等重点业务培训；各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参与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外部培训公司举办的专业培训；同时针对现任干部、新任干部、后备人才举办管

理类培训项目，促进各层级管理人员业务能力与管理能力的提升；针对普通员工开展线上线下职业化培训项目，满足员工普遍性培训需求；持续推进讲师培养项目，进一步发掘各领域内部讲师；促进全体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知、认同及践行，持续开展了由公司中高管联动参与的各类企业文化培训及活动；通过多种类的福利安排，解决员工的医疗、养老等相关保障；通过各类员工俱乐部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促进员工身心健康；通过“爱助金”帮助困难员工解决实际困难，持续完善了帮困救助的长效机制。

#### 四、对社会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精神，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开展一司一县结对帮扶行动，每家证券公司至少结对帮扶一个国家级贫困县”的倡议，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董事长任常务副组长的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先后于 2016 年 10 月、2018 年 8 月与河南省新县、桐柏县签订《扶贫行动战略合作协议》，其中新县已于 2018 年 8 月宣布实现脱贫摘帽，退出贫困县序列。

在扶贫实践中，公司继续深化“2+3”精准扶贫模式，以金融、产业扶贫为点，以教育、消费、公益扶贫为面，充分发挥证券公司的专业优势、人才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紧紧围绕达成的“N 个一”共识，为帮扶的新县、桐柏县脱贫攻坚服务。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在向新县派出 2 名挂职干部的前提下，2018 年继续向桐柏县选派了 1 名挂职干部，并深入开展了多项扶贫工作。包括：深入调研县域多家企业；开展近 10 期“智·富大讲堂”；进一步做强新县发投公司规模，完善法人治理，加强企业规范，不仅协助其通过银行融资 6 亿余元，支持新县棚户区改造项目，还为带贫企业提供担保 2 亿余元，支持企业发展；培育 2 家企业进入河南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库，帮助企业谋划赴港和科创板上市；协助完成新县 10 家企业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成功挂牌；帮助新县产业集聚区利用互联网创办云端产业园，招商落户企业达到 86 家；帮助桐柏县引入扶贫招商项目；投入 273.5 万元探索公益扶贫新模式，在新县开展大爱有方自强班、举办公益&相亲半程马拉松活动、建设医疗健康扶贫基地等。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1100000041018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民族证券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民族证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之其他重要事项所述,2015年9月9日,民族证券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15062号)。因调查工作需要,根据证券、基金、期货法律法规

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就 20.5 亿元款项事项对民族证券立案调查。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民族证券公司已将相关信托投资转入其他应收款进行后续计量、列报，同时计提了 5.22 亿元的坏账准备。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四、其他信息**

民族证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民族证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民族证券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民族证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

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民族证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民族证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辉 魏军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恩学 张恩学印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会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1	5,834,031,919.21	5,813,476,053.06	短期借款			
其中:客户资金存放		4,015,307,673.63	4,602,003,681.78	应付短期融资款			
结算备付金	2	1,653,205,493.24	2,864,631,683.46	拆入资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1,510,410,162.90	2,448,106,537.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融出资金	3	3,764,778,064.04	5,610,660,181.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66,165,739.22	112,728,705.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17	5,473,445,496.98	7,016,272,142.46
衍生金融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18		59,25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9	165,723,792.24	180,901,347.68
应收款项	6	198,669,978.97	42,709,558.30	应交税费	20	48,524,783.78	14,059,602.56
应收利息	7	81,715,359.45	241,954,671.46	应付款项	21	1,429,487.18	1,309,402.53
存出保证金	8	32,885,012.66	42,878,630.95	应付利息	22	368,140.36	26,119,574.8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609,887.64	4,173,132.52	预计负债	23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10	101,901,398.00	123,425,079.40	其中:优先股			
固定资产	11	38,263,482.21	46,157,786.58	永续债			
在建工程	12	429,052.75	761,61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3	11,141,863.43	18,748,641.63	其他负债	24	32,198,682.00	836,237,344.52
其中:交易席位费		203,333.21	203,333.21	负债合计		5,722,190,382.54	8,134,157,41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70,694,624.11	156,882,845.53	所有者权益:			
其他资产	15	1,459,168,925.50	1,415,977,120.00	实收资本	25	4,486,553,072.22	4,486,553,072.2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	1,527,502,820.94	1,527,502,820.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	84,844,247.70	85,266,681.36
				盈余公积	28	289,557,027.69	267,068,571.15
				一般风险准备	29	579,114,055.38	534,137,142.30
				未分配利润	30	726,899,193.96	1,469,479,998.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94,470,417.89	8,370,008,286.15
资产总计		13,416,660,800.43	16,504,165,70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16,660,800.43	16,504,165,700.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 利润表

2018年度

会证02表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014,197,745.42	1,053,164,388.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509,879,510.77	574,452,376.1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0,752,156.31	454,030,153.8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78,148,905.40	119,330,462.4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790,926.35	4,867,534.02
利息净收入	2	489,643,497.02	408,170,849.86
其中：利息收入		520,697,999.25	616,509,957.98
利息支出		31,054,502.23	208,339,108.12
投资收益（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	-4,952,209.98	99,678,147.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4	2,066,516.01	834,462.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8,085,954.81	-37,951,909.8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946,568.78	-1,137,057.88
其他业务收入	7	45,101,917.52	9,000,837.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402,099.89	116,682.50
二、营业支出		703,920,781.27	733,211,740.81
税金及附加	9	7,349,205.01	9,230,709.64
业务及管理费	10	679,772,425.84	722,008,781.90
资产减值损失	11	16,774,244.78	1,917,909.66
其他业务成本	12	24,905.64	54,339.61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0,276,964.15	319,952,647.28
加：营业外收入	13	92,731.49	2,308,497.42
减：营业外支出	14	6,375,153.84	6,251,870.07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994,541.80	316,009,274.63
减：所得税费用	15	79,109,976.40	82,062,12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884,565.40	233,947,151.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884,565.40	233,947,151.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	-422,433.66	8,990,144.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2,433.66	8,990,144.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2,433.6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投资性房地产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大于账面金额			8,990,144.11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4,462,131.74	242,937,295.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长军*

*李长军*



#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会证03表

编制单位：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8,099,232.11	3,897,330,379.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44,500,183.17	1,303,751,726.2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674,140,540.33	270,069,884.6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35,081,965.81	81,554,85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821,921.42	5,552,706,846.4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1,892,915.96	230,139,447.71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68,907,343.23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2,826,645.48	1,592,313,289.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176,439.27	540,116,49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982,339.32	232,309,99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03,530,615.82	263,022,34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408,955.85	4,226,808,91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412,965.57	1,325,897,930.3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882.06	969,75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882.06	969,75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58,685.69	14,199,406.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8,685.69	14,199,40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1,803.63	-13,229,652.5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00,000,000.00	1,9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1,9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0	194,978,630.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537,928,054.79	1,646,395,94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928,054.79	4,841,374,57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928,054.79	-2,941,374,575.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6,568.78	-1,137,05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0,870,324.07	-1,629,843,35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107,736.52	10,307,951,09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7,237,412.45	8,678,107,736.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增减										上期期末余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一、本年年初余额	1,527,502,820.51	85,286,081.36	267,008,571.15	534,137,142.30	1,169,476,998.18	8,370,008,286.15	4,186,553,072.22	1,527,502,820.51	76,276,537.25	243,874,876.03	487,347,712.06	1,395,716,992.37	8,127,070,990.87	
二、本年增减变动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7,502,820.51	84,844,247.70	289,557,027.09	579,114,955.38	726,896,193.96	7,694,470,417.89	4,486,553,072.22	1,527,502,820.51	85,286,081.36	267,008,571.15	534,137,142.30	1,469,476,998.18	8,170,008,286.15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七页 共 七页

非会计主管人员:

*(Handwritten signature)*

